

附件 1

湖南省林业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省级专项资金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3〕1 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局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责

我局为正厅级单位。主要职责包括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防治工作。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相关林业产业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省政府规定权限，审核省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等。

2.单位内设机构及直属机构情况

内设机构办公室、造林绿化处、森林资源管理处、野生动植物保护处、自然保护地管理处、政策法规和改革发展处、规划财务处、科学技术与国际合作处、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处、人事教育处、机关党委等 11 个处室。湖南省林业基金站、湖南省国有林和种苗工作站、湖南省自然保护地保护中心、湖南省林业经济发展中心、湖南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湖南省湿地保护中心等 6 个局直单位预算由湖南省林业局本级代管。二级预算单位有湖南省生物多样性保护中心、湖南省林业事务中心、湖南省森林草原防火监测调度评估中心、湖南省青羊湖国有林场、湖南张家界大鲵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事务中心、湖南省林业种苗繁育示范中心等。

（二）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 年年初确定的年度目标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林业和草原工作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关于林业和草原

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2.省级专项资金（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积极开展张家界、洞庭湖等国家公园候选区域可行性研究，提升自然保护区生物多样性监测及自然教育水平，扩大自然保护区保护地保护管理成果影响力，开展自然公园综合质量管理评估。拯救保护一批珍稀濒危物种，支持野生动植物或生物多样性技术或政策研究、防控野生动物致害，开展珍稀物种重要节点活动和主题知识教育活动，实施 2021 年度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中期评价；完成国家林草局南方查没制品储存中心用地预审及报批报建。实施张家界等重点生态区松材线虫病智慧防控能力提升项目，开展松材线虫病防治。全面完成省本级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建立森林火灾风险隐患数据系统，提升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增强群众森林防火意识。有效保护林木种质资源，提高林木良种产量，开展育种资源收集和林草良种选育，完成全省种子和苗木质量检验检测，开展国家级（省直）林木良种基地和林木种质资源库的建设评估，开展珍贵乡土阔叶树种采种基地建设等。开展湿地保护修复工作。开展湖南花木公用品牌建设专题研究。开展生态旅游示范基地与生态研学基地课题研究。实施林下兰科药用植物示范基地建设，开展林下中药材组培育苗及栽培示范项目。制订湖南省秀美林场大观，加强国有林场管护站点建设。支持野生动植物、新型乡土防火树种、湖南森林草原防火标准体系等技术研究，建设自然教育示范基地和林木种质资源收集保存与开发利用基地。完成古树名木保

险试点、多类型保护地管理体系构建、营造林管理、苗木繁育、2022年林业大数据体系建设、林业碳汇、外资项目及储备林管理等重点工作。开展自然保护区、森林防火、湿地保护修复宣传。

3、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022年年初确定的年度目标：湖南省林业局圆满完成职能范围中的工作，在生态建设中的地位日益增强；落实天然林保护相关政策，保护天然林资源；加强森林资源管护；完成造林、森林抚育任务，提升林木良种培育能力和林木良种使用率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2年我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0786.75万元，含本年年初预算17400.39万元、上年结转8536.49万元、年中调整14849.87万元；省林业局部门支出预算合计40786.75万元。年终决算支出28658.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963.74万元、项目支出16694.41万元，预算执行率70.26%。年终决算支出按用途分，工资福利支出8318.9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9395.91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835.38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6177.40万元，资本性支出2731.05万元，其他支出199.45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2128.60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年3-5月，根据《湖南省林业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严格按照《湖南省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操作规程》，通过部门自评，再结合评价组评价结果，得出湖南省林业局2022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93.04分，绩效等级为“优秀”。

（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任务。2022年超年度计划完成营造林574万余亩，推动全省森林覆盖率提升至59.98%；森林蓄积量达到6.64亿立方米，同比增加2300万立方米；人工造林128.98万亩、封山育林114.4万亩、退化林修复134.47万亩、森林抚育196.72万亩；完成人工种草8.18万亩，草地改良10.7万亩；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129%，低于国家标准0.771个千分点；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579.3万亩，成灾面积104.3万亩，成灾率5.35%，低于国家标准2.67个千分点。全省防治面积388.3万亩，无公害防治率90.1%，各项指标均超国家考核要求。2022年全省林业产业总产值达到5540亿元，比上年增长2.5%。油茶、木竹产业、林下经济、花卉、森林康养与旅游等5大产业齐头并进。我省油茶产业继续领跑全国，油茶籽产量稳居全国第一。中粮协2022年公布的油茶籽加工企业“10强”，湖南企业占6席。竹木产业产值、生态旅游综合收入均达到1100亿元以上，初步形成“桃江竹笋、绥宁竹木滑板”等5个“一县一特”竹木产品品牌；花木产业、林下经济产值分别超过600亿元、

500 亿元。加大义务植树爱林护草等林业文化宣传，继续推行“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项目，我省已累计颁发义务植树尽责证书 28644 张。

（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争取国家公园项目，协调指导将南山国家公园申报范围内的生态修复任务纳入双重相关规划项目。配合申报实施洞庭湖区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印发《湖南省自然保护地“十四五”专项规划》，组织编制《全省自然保护地国土空间规划》，指导自然保护区开展调规或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加强建设项目监管，全年共审批审查涉自然保护区建设项目 29 个。加强考核评估，对全省 324 处自然保护地开展质量管理省级评估。加强标准化体系建设，启动了一批标准规范和制度办法的编制。

2.实施中华穿山甲、莽山烙铁头蛇、水松、资源冷杉等珍稀濒危物种保护工程和评估，全省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数保护率达81.42%，超国家规定目标。支持人工繁育华南虎，支持建成华南虎野化试验基地。支持引进朱鹮并成功野化放归，重建世界纬度最低的朱鹮种群。支持建设中华穿山甲保护小区，监测到中华穿山甲母子行动轨迹。发布《湖南省候鸟迁徙通道重点保护区域（第一批）》，确定了全省主要候鸟迁徙通道。应对持续干旱的不利影响，在洞庭湖区开展候鸟补食补水。全面完成保护区水生生物资源和环境综合调查，监测发现野生幼鲵数量创历史之最；开展大鲵种群DNA鉴定，首次确认大鲵地理种群，生物多样性为全国之最；开展大鲵栖息地关键因

子检测，获批《大鲵生态繁育池》专利1项，撰写高水平科研论文6篇。部门间形成合力，查办涉野生动植物案件1000多起。联合公安、渔政部门开展“禁捕退捕”执法行动10次，共劝退违规垂钓154人，抓捕非法捕捞嫌疑人33人，有效遏制了违法犯罪行为。开展野猪、猕猴危害调查评估和致害防控宣传教育。与央视及地方电视台合作，以大鲵为主题制作短视频。扩大野生动植物保护影响，显著提高公众保护意识。

3.张家界等重点能力提升项目有力推进，已完成设备招标发放工作。环南山国家公园地区松材线虫病防控能力提升项目获省发改委批复。常德3县松材线虫病防控项目首次纳入了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完成了12个县级标准示范站建设，全省防控能力进一步提升。在重点疫情区开展除治“林农负责制”组织模式试点。编制并下发“十四五”专项规划和松材线虫病单项规划，印发松材线虫病五年攻坚行动文件汇编和技术及管理手册，制定了“十四五”森防工作时间和路线图。开展“护松2022”检疫执法专项行动，查办各类案件93起，销毁非法疫木7万余吨。

4.组织开展外业调查质检工作，通过率100%，举办线上线下数据整改指导培训班，共培训2000余人次。按要求完成森林火灾风险普查系统“二级部署”，指导市、县两级开展评估与区划报告编制工作，并按时上报省级评估与区划报告。积极推动“智慧防火”落地生效。完成湖南林业森林防火信息系统一期建设，已全面推广应用，并接入湖南林业大数据平台。在“夏秋冬连旱”造成的极端严峻森林防火形势下，强势督导，加强巡逻。深入

推动专项行动，全省共开展检查 2.07 万次，查处行政案件 2321 起、破获刑事案件 137 起，打击处理 3372 人，教育劝阻 12.45 万人次；与省森林公安局联合开展“双查双促”活动，对违规用火导致的森林火灾挂牌督办。通过张贴海报、增加森林巡逻、宣传林长令、送森林防火宣传文艺下乡等，增强群众森林防火意识。

5.有效保护林木种质资源，提高林木良种产量。申报 3 个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评定 12 个省级林木采种基地、5 个省级林木种质资源库、建成 3 处油茶典型特征示范园。6 个油茶品种列入全国油茶主推品种，4 个列入推荐品种。科学开展林木良种升级换代和树种结构调整，调剂林木良种 1555 公斤，完成油茶芽苗砧嫁接 6100 万株，培育二年生嫁接苗 1.09 亿株。完成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和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确定我省天然林重点保护区域 749.15 万亩。13 个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十四五”发展规划获国家局批复，完成《省级重点林木良种基地发展规划（2022-2025 年）》编制和审查。争取林木良种培育，中央预算内林木种苗工程项目等。

6.印发《洞庭湖湿地生态保护修复 2022 年行动方案》，开展“六大行动”，实施“五大工程”，退化湿地恢复和生态系统重建 1210 公顷，恢复湿地野生动物栖息地 998 公顷，湿地外来入侵物种治理 63.2 公顷，原有生态矮围生态提质 152 公顷。牵头做好了洞庭湖生态疏浚涉林工作。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已完工，累计修复湿地 1286 公顷；南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已实施，清理杨树 1240 公顷；争取中央

财政湿地保护修复补助资金；完成 3 个三峡后续项目和 3 个中央预算内项目竣工验收，牵头督导“山水工程”4 个涉湿子项目实施，新建小微湿地 32 处、面积 189.5 公顷。

7.积极开展湖南花木公用品牌建设专题研究，推动花木产业发展，夯实公用品牌建设基础。主动推动绿心中央公园花博园建设，协调落实花博园建设各项工作任务。印发了《湖南省花木产业“十四五”单项规划》，完成了湖南特色花木 3 个地方标准立项，支持建设 24 个示范项目，支持研发 20 个花卉新品种。推动开展花事活动，指导湖南省花卉协会完成了换届工作，长沙市成功举办了长沙首届花境大赛。推动花木企业对外交流合作，组织参加了第一届南方花卉苗木交易会。

8.印发《湖南省生态旅游和森林康养千亿产业（2021-2025 年）单项规划》《“2022 年湖南生态旅游节”系列活动方案》，指导举办了湖南生态旅游节洪江·雪峰山首届冰雪节等有关节庆活动；开展自然公园进校园专项科普活动，启动了第三批省级森林康养基地申报；认定了 2022 年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基地 9 处，第二批 2 个五星级、8 个四星级森林人家。2022 年我省生态旅游总人数约 2 亿人次，生态旅游综合收入 1153 亿元，湖南生态旅游影响力不断扩大。

9.通过对保育区等进行生境和环境拟化，调节水分供应、光照强度、客土以及栽植近缘兰科植物等措施，建设形成适合大黄花虾脊兰、合欢盆距兰生长的共生真菌小生境，购置铁皮石斛、春剑、墨兰等兰花品种，开展兰科药用植物高效种植关键技术的攻关研究和现有技术成果的推广普及，初步建成林下兰

科药用植物示范基地。开展林下中药材组培育苗及栽培示范，靖州茯苓、新化黄精、通道黑老虎、慈利杜仲等成为湖南特色品牌。2022 年全省林业产业总产值达到 5540 亿元,比上年增长 2.5%。

10.落实省政府年度重大行政决议事项，组织起草《巩固拓展国有林场改革成果推进秀美林场建设的通知》，盘活国有林业资源资产，制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组织开展了全省国有林业经营单位资源资产清查处置，通过流转、抵押、入股、合作、出让等形式完成盘活处置的资源资产。争取中央财政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资金，支持 102 个国有林场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永州市金洞、攸县黄丰桥等 8 个国有林场列入国家森林经营重点试点单位，省青羊湖国有林场列入国家现代林场试点建设。

11.2022 年正式印发《湖南省森林草原防火标准体系》，涵盖基础通用、防火设施与装备、防火管理、防火技术、林火早期处理等五大分体系，共收集已发布标准 77 项、在编标准 3 项、待编标准 31 项。2022 年 5 月起我省实现森林草原防火地方标准“零的突破”，连续制定发布了《县乡村三级防灭火设施装备配置规范》等 3 个地方标准。2022 年“湖南分库”在湖南省林业种苗繁育示范中心开工建设，“湖南分库”对于收集保存我国南方地区林草种质资源、完善提升我国林草种质资源保存体系水平有着重大意义。

12.探索古树名木保险制度，统一为一级古树和名木购买了抢救复壮险和第三者责任险。纠偏古树名木信息；升级古树名

木信息系统，实现古树名木年度巡护巡查信息调用全覆盖；将古树名木地理坐标导入林长制巡护网格，护林员对网格内古树名木实行常态化巡护。全省超额完成年度营造林任务。碳汇工作稳定推进。下达了《关于做好林业碳汇有关工作的通知》《湖南省林业碳汇行动方案 2022-2025》，选定了 21 个全省林业碳汇工程试点县并组织编制了实施方案。江华国有林场纳入国家森林碳汇试点建设单位。正式竣工外资贷款项目 1 个，新批准立项和新申报立项外资贷款项目各 1 个。

13.在湖南日报和新湖南客户端推出 31 期“湖湘自然历”自然保护地系列专题文章，22 个自然保护区红外相机拍摄视频在央视《秘境之眼》栏目播出，由南山国家公园和乌云界自然保护区选送的影像获得 2022 年度秘境之眼精彩影像点赞活动一等奖。洞庭湖 GEF 项目顺利结项，被第三方国内外专家评为联合国粮农组织在华执行的优秀项目。2022 年 6 月在新化县组织举办了省第四届“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被央视等主流媒体争相报道，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

14.森林防火开展各种形式宣传，组织设计了多款宣传展板、主题海报、宣传手册，印发多张海报下发到各地，统一规范了林业系统森林防火宣传口径。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开展送文艺下乡森林防火主题等专场活动，贴近群众，增强群众森林防火意识。

15.成功承办第 26 个世界湿地日中国主场活动。组织岳阳、益阳、常德 3 市开展洞庭湖湿地生态保护联合巡护执法行动，探索建立区域联合巡护执法新模式，得到人民日报推介。依托“世

界湿地日”“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等活动，通过湿地保护修复获批国家湿地公园等举措，成为展示我省生态环境治理、湿地保护修复成效新窗口。2022年湖南“国字号”湿地公园新增4处。截至目前，我省湿地保护率达70.54%，共有国家湿地公园（含试点）70个，数量列全国第一。2022年湖南春陵湖等2处湿地更是入选国际重要湿地。

（三）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超额完成年度营造林任务。全年共完成营造林574.57万亩（为年度计划147%），其中人工造林128.98万亩、封山育林114.4万亩、退化林修复134.47万亩、森林抚育196.72万亩；完成人工种草8.18万亩，草地改良10.7万亩。全面推广运行湖南省林长制巡护系统（以下简称“巡护系统”），完成全省林长组织体系、林草管护网格及“一长四员”（林长、科技员、护林员、监管员、执法员）等信息系统管理。巡护系统护林员推广使用率达100%，有效巡护距离3458万余公里，巡护时长978万余小时，巡护上报事件办结率达95%。湖南在全国联动系统中生态护林员平均上线率达80%，排名全国第一，领先第二名55个百分点。在公安部督办的“6.06”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案中，护林员及时发现线索，协助林业、森林公安等部门侦破摧毁毒害古树犯罪网络。规范行政执法。修订林业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总则，率先在省直部门中就从重、从轻、减轻、免于处罚等情形作出了规定；修改完善了林业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目前我局许可事项共33项；将林木采伐许可证纳入支持长沙市第一批高频电子证照共享清单；加强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警，国家林

草局通报 2022 年度国家级林业有害生物中心测报点工作情况评价,湖南省慈利县、道县、通道侗族自治县被评为先进国家级中心测报点。开展全省森林样地森林蓄积量调查,实现省市县三级同步出数。开展湖南主要树种样木采集、林分标准地调查等工作,研建湖南主要树种模型和林业基础数表。

(四) 衡量分析实施效果

1.运行成本的经济性

2022 年减少会议安排节约成本,特殊情况下以视频、电视电话会议形式落实部署,会议安排同比减少 3.4%。视频会议一插到底,提高认识,减少层层传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工作。下力气精简文件,在接收各类文件同比增加 16.5%的情况下,制发公文仍同比下降 2.8%。部署由线下到线上,严控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人员经费控制率在 92.67%,公用经费控制率在 91.11%,三公经费同比下降 5.71%。项目支出加强顶层设计、方案设计、专家评估,采用第三方专业预算后再按政府采购流程进行,做到心中有数,优中选优,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提前审核各二级单位季度用款计划,确保预算执行的刚性和精准度。加强地方性规章、政策性文件配套出台相应的政策解读,如湖南省林业局解读《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草原生态保护修复的实施意见》、《湖南省林草湿资源督查管理办法(试行)》政策解读等,防止执行偏差,节约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整体管理的效率性

完善制度标准,强化“以法治林”。制定县乡村三级防灭火设施装备配置规范等防火地方标准,实现森林草原防火地方标准

“零的突破”，加强对基层防火工作指导。印发了《湖南省林业行政许可文书格式范本》，这是首次制定在全省林业系统适用的行政许可文书格式范本，彻底解决了形式不规范、内容不统一等问题，提升行政效率的同时，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受到执法人员的普遍欢迎，此项工作走在了全国林业系统和省直部门的前列。

形成工作合力，加强行政执法。形成高压态势，遏制违法行为，减少事后违法追缴带来的财政支出。与专员办联合开展打击破坏林草资源“虎威行动”，到2022年7月底，湖南省2021年森林督查案件查处整改到位率达到100%。联合省高级人民法院等10个省直单位，开展“林业生态环境综合整治行动”，2022年森林督查第一批次疑似图斑核实完成率100%，收缴罚款1721.93万元，回收林地157.13公顷，违法违规问题数量较去年下降63.8%。

强化基层引领，推进林业工作。增加林业系统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及时工作通报，降低监督成本，确保政令通畅，相当于实时开展工作绩效监督，提升财政资金的效率性。各项工作事先有工作会议部署；事中有监督，及时督促各地及时开展工作，微信公示号湘林周报及时将一周的湖南林业大事记公示，将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报道，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工作透明化。各类会议上要求优秀市县开展经验交流，将工作亮点、做法及时向其他市县传达，及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施策；事后有总结，各地及时将工作做法、经验形成信息、简报，被国家、省林业局采纳，对将来同类工作提供了帮助。经统计，我省在国家林

业门户网站引用地方动态中 2022 年采用量为 298 篇，排名全国第 2。

管理上逐步推行“互联网+”。提高政策推行、监管的速度，节约原来人工推行的财政资金，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如，推行林地移动 APP 审批，全省林地审核审批事项由法定的 20 个工作日压缩至平均 6 个工作日，其中面积 3 公顷以下的林地审批项目 24 小时内办结率达 50% 以上。通过湖南林业森林防火信息系统，融合国家林草平台、省应急厅、省电力及气象部门共享的热点数据，实时监控热点信息并通过配套 APP 及短信方式智能推送。强化“互联网+”，将森林防火关口前移。

统一推进财管，做好内控分析。局机关内参公单位及二级预算事业单位财务纳入统一代管，在局机关全面推广使用内控平台，举办了局机关财务培训班；定期监控分析预算执行及绩效运行情况。

3. 实施结果的效益性

（1）履职能力

全年完成营造林为年度计划的 147%；全省森林覆盖率同比增长 0.01 个百分点；湿地保护率稳定在 70.54%；草原综合植被盖度“国土三调”后重新核定为 86.3%；我省国土绿化、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野生动植物保护、油茶等林草产业发展、林草科技和信息化建设、稳经济大盘用林用草要素保障等 6 项重点工作受到国家林草局表彰，与浙江、福建并列第一。我局获评 2022 年度全省落实国务院督查激励成绩突出单位。获评国家林草局“林草生态监测评价工作贡献突出单位”。我省“林长制实施运行”

在国家考核中排名全国第一，国家林草局给予我省林长制工作“起步晚、抓得实、推得快，希望继续起引领作用”的高度评价。

在国家林草局林业工作总站多期通报中，湖南生态护林员平均上线率（80%以上）一直遥遥领先、排名第一，通报给予我省“工作力度最大，成效最为显著”的高度评价。我省草原工作被国家局表扬为“引领南方草原工作发展新势头”，“双重”工程管理做法在国家局生态中心培训班上做典型发言。成功承办第26个世界湿地日中国主场活动，得到国家林草局表扬。

央视新闻直播间、湖南经视《对话洞庭》专题报道湖南候鸟等野生动物保护成效。开展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调研，调研成果被国家新版防治技术方案采纳。2022年秋普统计，疫情发生面积同比减少7.79万亩；病死松树较2021年下降11万株，4个疫区达到国家拔除标准，提前3年完成“十四五”疫区拔除任务。《国家林草局简报》、《中国绿色时报》对我省防控措施和经验做出了推介。

（2）社会效应

发展林业经济、林下经济，助力乡村振兴行动。2022年度对15个重点帮扶县安排项目资金15131.08万元。我局驻点帮扶的麻阳县高村镇富田坳村获评“湖南省美丽乡村示范村”。指导驻村工作队立足当地特色产业资源开展油茶林低改和水果品种改良提质，注册“富田坳”农产品品牌，带动农副产品销售。创造性开展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工作。在财政资金紧缩情况下，多渠道筹集946.68万元开展帮扶工作。

大力发展油茶、竹木、生态旅游、林下经济、花木五大千

亿产业,林业产业总产值从 2012 年的 1884 亿元增长到 2022 年 5540 亿元,为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作出了贡献。油茶产业发展持续领跑全国,全省油茶林面积、茶油、年产值三项指标均居全国第一,“湖南茶油”公用品牌获评“中国粮油十大影响力公共品牌”,形成了“世界油茶看中国、中国油茶看湖南”的发展格局;金洞管理区成功创建国家级“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湘西州中药材、蚕桑产业蓬勃发展。

开展野猪、猕猴危害调查评估和致害防控宣传教育。在湘乡市、石门县、溆浦县开展防控野猪危害综合试点,在全省 34 个县市区开展野生动物致害商业保险补偿,得到了基层群众的高度认可。

(3) 可持续发展能力

战略决策。立足实际调整策略。虽然湖南森林覆盖率高达 59.98%,但乔木林亩均蓄积量仅为全国平均值的 65%,森林质量亟待提高,我省还不是碳汇大省。按照到 2030 年 15% 的全国平均增长率,湖南现有的年碳排放量 3.67 亿吨将增至 4.1 亿吨,因此,提高森林质量是重中之重。提出“森林调优”的理念,将森林资源提质增效作为核心目标,着力提升全省森林资源的质量和效益,从而提高生态系统固碳能力,为湖南实现碳中和贡献林业力量。

规划执行。绘制行业规划蓝图。做好筑牢林业发展规划体系、推进涉林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开展重大规划省级实施方案编制三项工作。1 个总规、12 个专项规划、11 个单项规划已编制完成并印发实施;牵头编制的 5 项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

制工作全面完成；牵头完成《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南方丘陵山地带生态保护和修复等3项重大工程实施方案的编制工作并印发实施。

组织治理。深化改革统筹发展。联合省人社厅、农业农村厅、水利厅出台《关于加强全省农业、林业、水利系统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工作的通知》，提高了林业系统高级专业技术岗位设置比例，科学统筹做好局直系统岗位设置工作。

人才储备。加强人才培养，为湘林发展提供人才保障。积极组织参加各级林草科技人才能力和业务提升培训。推荐第四批林草科技创新团队1项、2022年省“三尖”创新人才工程计划项目9项。实施湖南林草科技服务助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组建了科技服务团，选派市县科技特派员201人，开展了“1+N”科技服务。

科技攻关。大力开展科技创新，申报各级各类科研项目76项，实施省级林业科技创新项目38项，取得科技成果14项，获部省科技奖励10项，新增授权林业植物新品种27个。评审入库2023年度省级林业科技创新项目61项。复审省地方标准94项，获批省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51项，完成19个地方标准审查、15个地方标准报批。立项实施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资金项目29个，完成5个国家林草科技推广转化基地现场评价和21个到期项目现场查定。64项林草科技成果、良种、专利录入国家林业科技推广成果库，推荐5项林草科技重点推广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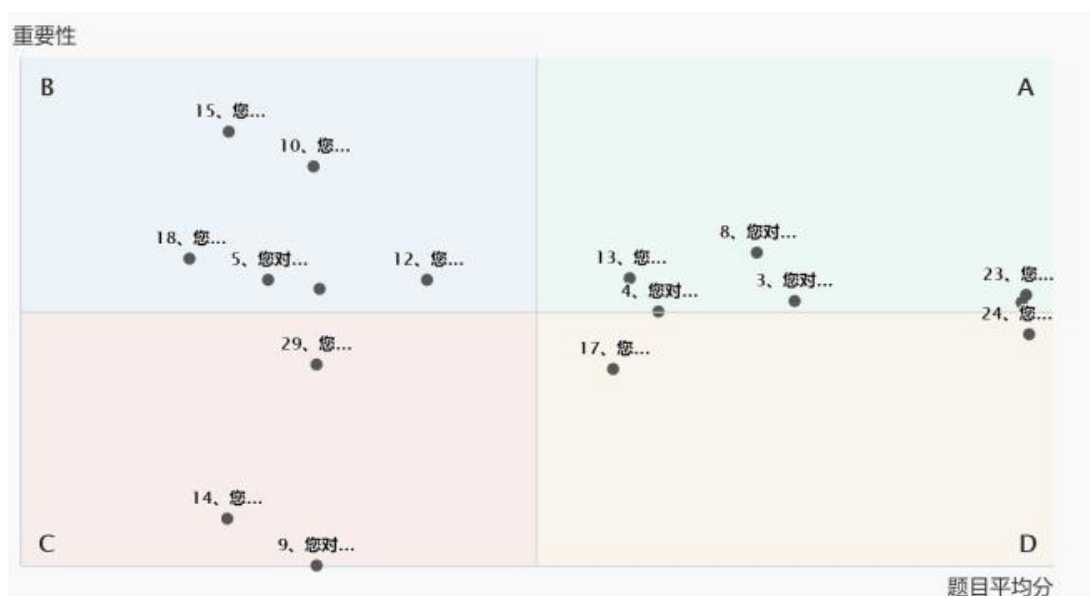
过程创新。有害生物治理防控措施上，由单一抓疫木清理

向“疫木清零+林相改造+即死即清”等综合措施转变。完成松林改培 748 个小班，改造面积 5.2 万亩。开展疫木“即死即清”，清理枯死木 7.75 万株，巩固了防控成效。疫木处理上，由单一焚烧向“焚烧+无害化利用”转变。建立无害化处理厂 67 个，无害化处理疫木 32 万株，占总量的 1/3，挽回经济损失 2300 多万元，并降低了火灾风险、减少了碳排放。全面推广“疫木伐桩简便处理方法”，全省减少防控投入 3000 余万元。疫木监管上，由单一的陪护式监管向“大数据+信息化+可视化”监管转变。完善了信息化管理系统，国家精细化管理平台上疫情落班落图率达 100%。组织模式上，由单一专业队防治向“社会化+集约化+精细化”组织模式转变。有 51 个疫区实行社会化防治，36 个疫区开展绩效承包，4 个疫区开展第三方监理工作，组织模式转变促进了防控成效提升。

风险管理。强化治理完善机制，出台相应工作方案和制度。加强工作监督排查隐患，促进问题整改排查销号，率先将林草湿督查“三合一”，出台《湖南省林草湿资源督查管理办法(试行)》，实现督查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开展“虎威行动”回头看，防止敷衍整改、虚假整改。对办理的林地、林木行政许可进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防止出现批小占大等违法违规问题。印发《全省强化自然保护地全面监督工作方案》，建立了局领导连片包干督导、“省级交办+地方自查”工作机制，全省上报核查问题（线索），整改进度达到时序要求。同时，积极配合省纪委监委、长江办、生态环境厅开展“洞庭清波”、长江经济带、“绿盾”等涉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问题的整治工作。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为了更好的了解服务对象满意度,我局共设置了 29 道问题,针对不同的群体,采用跳题的形式,降低群众对问卷调查适应落差,提高问卷有效性,共收集有效问卷 363 份,总分 5 分,整体满意得分为 4.81 分。通过对满意度和题目指标的 SWOT 分析如图一所示,群众对不同的问题的期待值和满意度不一样,可以在后续的工作加强改进区工作,做到有的放矢,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改进区主要针对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和查处力度、森林防火、种苗质量监管、林业科技成果转化等工作。



图一 湖南省林业局 2022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满意度-题目指标 SWOT 分析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个别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森林病虫害成灾率 4‰目标未完成,实际 2022 年我省林业

有害生物发生面积 579.3 万亩，成灾面积 104.3 万亩，成灾率 5.35%。完成情况已超国家任务，但未完成年初的绩效指标。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时国家任务暂未下达，年初绩效指标设置时未考虑国家下达的变化等特殊影响，超出国家任务较多。

（二）个别绩效目标未完成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未完成，主要是 2022 年下半年大旱原因；林业大数据体系建设未完成既定的完成验收目标，目前项目已实施完毕，准备验收，主要是由于疫情物资采购、用工等导致工程延期；省本级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完成时限目标未完成，目前已完成大部分工作进程，主要是资金下达时间晚，预计 2023 年完成。林草种苗繁育未按时完成，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品种选育人无法在最佳时期进行的区域试验的测产，导致资料不全无法申报，申报材料较往年大幅减少。

（三）个别项目管理不够细致

在分析绩效指标实施过程中，发现个别小型项目维修，经手人将项目维修资料用于报销装订在财务凭证中，不利于抽查项目经手、验收、流程的完整性，不利于项目后续管理，也不利于提升财政资金效率。主要原因是对单位内的小型维修未提高到做为项目认识的高度，未加强相关档案管理。

（四）个别验收流程不够规范

在分析个别指标完成情况的过程中，发现个别项目、业务验收流程不够规范，未做到不相容岗位相分离，组织采购、履约验收签字为同一人。主要原因是客观上存在有时岗位人员经常变更，个别时候存在谁闲谁去验收的情况，未严格执行内部

控制流程，个别执行不够到位。

（五）个别资产管理不够及时

对 2022 年采购的物资抽查时，摆放整齐，但发现个别物资再分配的过程中有分配签收单，没有签收时间。而向下抽查再分配领取单位时，发现未及时设置领取物资台账，新领购的设备上未贴标签，与以前年度的设备放置一起，不利于固定资产的管理和后期的盘点统计、区分设备的检修等。主要原因对固定资产管理认识不够到位。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增强联系推动绩效管理

按照《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要求，增强业务工作和财务工作的沟通、协调，年初进一步规范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合理可行，与年度计划相匹配的绩效目标。既保证能够推进重点工作及时完成，又使得业务工作的开展得到相应的绩效监督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推进项目建设验收

未完成验收的项目要及时组织完成验收，要求施工安装单位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充分评估项目的建设进度、质量，是否符合合同约定并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对没有达到验收标准的坚决不予验收，并提出相应整改意见。确保工程质量，尽快投入使用。对因疫情影响的与林业相关的项目，要立足植物生长特性，尽快完成相应后续工作，及时发现项目进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统筹安排及时协调处理，尽快完成。

（三）加强项目档案管理

按照《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建立预算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的通知》的要求，采购决策意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审资料、采购合同、验收文档等资料（包括音视频资料），应纳入本单位档案管理。加强项目档案单独管理，提高认识，不管项目大小，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建立健全档案管理，满足随时查阅后续质保金的支付、比较当时报价等要求。

（四）强化规范验收流程

履约验收是所有项目、业务的最后一环，是确保整个项目、业务质量的关键一步，必须严格按相关文件要求，强化验收流程，履行验收责任落实到位，减少合同履约风险。不仅仅是验收时的情况、验收意见、验收人、验收时间、单位盖章都应完整，还应增强采购人依法验收意识。对于特殊性的重大物资可委托有资质第三方进行抽验或参与验收。监督部门负责对第三方定期考核。可以考虑工作实际情况，建立联合验收制度，确保验收质量。

（五）完善固定资产管理

及时粘贴固定资产标签，建立健全相应台账，开展日常资产管理。定期组织资产清查盘点，及时准确反映资产增减变动情况。使用人对所使用和保管的固定资产的安全性、完整性负责。未经批准，不得擅自调配、挪用、调离、转借他人。对因管理、使用不当使国有资产遭受损失的行为，应按资产折余价值给予赔偿。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加强绩效自评结果应用，以此为契机，及时在局内及相关单位开展自查。加强内部控制，减少相应风险，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完善制度、规范流程、人员培训等措施，切实强化绩效监督，做到绩效有目标、目标有监督、监督有评价、评价有反馈、反馈有应用的闭环管理。

拟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在门户网站公示，接受公众监督。

附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4.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注：按《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省级专项资金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3〕1 号）要求，鉴于 2023 年同时开展省级专项资金部门评价，本次自评中省级专项资金仅针对由预算下达给省本级的省级专项资金。

附表 1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2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609		337		55.34%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1 年决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230.82		332.5		217.644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206.26		256.5		199.44	
其中：公车购置	27.5		55		55	
公车运行维护	178.76		201.5		144.44	
2、出国经费	0		25		0	
3、公务接待	24.56		51		18.204	
项目支出：	18047.03		27842.54		16694.41	
1、业务工作专项	2754.88		2064		1662.24	
2、运行维护专项	1109.27		1223.04		1198.25	
3、省级专项资金	4216.71		4473.22		2645.72	
其中：林业生态保护恢复与发展专项	4216.71		4473.22		2645.72	
4、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	9467.39		297.67		225.48	
公用经费	2548.68		2008.78		1830.29	
其中：办公经费	224.86		714.5		215.55	
水费、电费、差旅费	619.61		555.5		511.04	
会议费、培训费	133.55		185.3		101.43	
政府采购金额	3443.32		2896.15		9053.99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55.37		3001.75		2021.28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2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 制率	预算投 资(万 元)	实际投 资(万 元)	投资概算 控制率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厉行节约，压缩一般性开支，逐年减少三公经费，考虑疫情情况，减少人员聚集，减少会议开支，节约支出，减少公文下发，采用线上视频会议部署工作等；严格按政府采购要求管理，加强了成本控制。强化了内控和制度管理意识，内部控制效能提升。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附表 2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预算部门名称		湖南省林业局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754.88	42384.68	29839.61	10	70.40%	7.04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32611.5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12944.21 万元				
	事业收入:8 万元			项目支出:28622.48 万元				
	经营收入:818 万元			经营支出:818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年初确定的年度目标为贯彻党中央关于林业和草原工作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关于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2022 年超年度计划完成营造林 574 万余亩为年度计划的 147%;全省森林覆盖率达 59.98%,同比增长 0.01 个百分点;森林蓄积量达到 6.64 亿立方米,比上年增加 2300 万立方米;共改良草地 10.7 万亩,修复退化林逾 100 万亩。湿地保护率稳定在 70.54%;草原综合植被盖度“国土三调”后重新核定为 86.3%;共改良草地 10.7 万亩,修复退化林逾 100 万亩。严厉打击各类破坏林草湿资源的违法行为,回收林地超过 1.95 万亩,扭转了我省违法用林地被动局面;严防林业灾害发生,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5.35%的较低水平。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129%。2022 年全省林业产业总产值达到 5540 亿元,比上年增长 2.5%。油茶、木竹产业、林下经济、花卉、森林康养与旅游等 5 大产业齐头并进。我省油茶产业继续领跑全国,油茶籽产量稳居全国第一。竹木产业产值、生态旅游综合收入均达到 1100 亿元以上,初步形成“桃江竹笋、绥宁竹木滑板”等 5 个“一县一特”竹木产品品牌;花木产业、林下经济产值分别超过 600 亿元、500 亿元,靖州茯苓、新化黄精、通道黑老虎、慈利杜仲等成为湖南特色品牌。加大义务植树爱林护草等林业文化宣传,继续推行“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项目,我省已累计颁发义务植树尽责证书 28644 张。全省护林员巡护系统推广使用率达 100%,生态护林员有效巡护率居全国第一。2022 年我省“林长制实施运行”在国家考核中排名第一。国土绿化、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野生动植物保护、油茶等林草产业发展、林草科技和信息化建设、稳经济大盘用林用草要素保障等 6 项重点工作受到国家林草局表彰,与浙江、福建并列第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张家界、洞庭湖等国家公园候选区域可行性研究	1 次	争取到国家公园项目资金	1	1	
			国家公园及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	1 次	加强考核评估,对全省 324 处自然保护地开展质量管理省级评估。	1	1	
			保护区标准体系建设	4 项	加强标准化体系建设,启动了一批标准规范和制度办法的编制	1	1	
			组织开展监测人员培训	1 次	2022 年 7 月宁乡市灰汤镇开展林草湿样地调查监测技术培训	1	1	
			保护地专题调研	1 次	2022 年 4 月热水汤河、安仁风景名胜区调研及自然保护地监督、2022 年 5 月东洞庭湖自然保护区调研等,超过 1 次	1	1	
			开展自然公园综合质量	1 次	加强考核评估,对全省 324 处自然保护地(包括自然公园)开展质量管理省级	1	1	

		管理评估		评估。			
		开展珍稀物种重要节点活动	1次	开展大鲵种群DNA鉴定	1	1	
		开展野生动植物主题知识教育活动	1次	组织第十二届中国洞庭湖观鸟节,开展主题知识教育活动;开展自然公园进校园专项科普活动	1	1	
		全省森林消防队伍技能竞赛	1次	创新2022年9月举办首届全省林业系统森林消防队伍业务技能大赛	1	1	
		森林防火技术课题研究	4项	完成课题研究,筛选出4种抗火性优异树种。	1	1	
		生态旅游示范基地与生态研学基地课题研究	1项	认定了2022年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基地9处,开展了生态研学基地课题研究	1	1	
		林下经济项目	2项	实施竹木产业升级和林下经济示范项目42个	1	1	
		管护点建设	1个	青羊湖森林防火项目新建管护点	1	1	
		支持科研、标准制修订项目	3项	申报各级各类科研项目76项,实施省级林业科技创新项目38项,取得科技成果14项,获部省科技奖励10项,新增授权林业植物新品种27个,复审省地方标准94项,获批省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51项,完成19个地方标准审查、15个地方标准报批。	1	1	
		林业科技推广示范	2个	完成5个国家林草科技推广转化基地现场评价和21个到期项目现场查定。64项林草科技成果、良种、专利录入国家林业科技推广成果库,推荐5项林草科技重点推广成果。	1	1	
		林业大数据体系建设	1项	1项	1	1	
		确保完成全省年度森林覆盖率	≥57%	59.98%,同比增长0.01个百分点;	1	1	
		森林火灾	1‰	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129‰	1	1	
		森林病虫害	4‰	2022年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579.3万亩,成灾面积104.3万亩,成灾率5.35%,低于国家标准2.67个千分点。	1	0	目标设置过高
		天然林蓄积量	5.56亿立方米	森林蓄积量6.49亿立方米、比上年度增加3191万立方米。	1	1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天然商品林管护面积	公益林管护面积7522万亩、天然商品林管护面积145万亩	未完成,完成公益林优化调整,优化调整后全省国家级公益林5874.83万亩,完成国有天然商品林管护面积83.22万亩	2	1	2022年下半年大旱
		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面积	2.25万亩	3.57万亩	1	1	
		造林面积	500万亩	574.57万亩,为年度计划的147%	1	1	

		森林抚育面积	150 万亩	森林抚育 196.72 万亩，超额完成，计划抚育 150 万亩	1	1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低于国家下达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5.35%，低于国家标准 2.67 个千分点。	1	1	
		湿地资源保护	有一定成效	湿地保护率稳定在 70.54%	1	1	
		林业大数据体系建设	完成验收	项目实施完毕，准备验收	2	1	由于疫情物资采购、用工等导致工程延期
		古树名木保险试点	完成	探索古树名木保险制度，统一为一级古树和名木购买了抢救复壮险和第三者责任险	1	1	
		多类型保护地管理体系	构建	体系构建完成，风景名胜事务有新突破，做好了《湖南风景名胜区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以及全省风景名胜区质量管理评估工作，不断提升管理水平；自然公园建设有新成效。印发《湖南省森林公园“十四五”单项规划》；遗产保护宣传有新亮点。2022 年 6 月在新化县组织举办了省第四届“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被央视等主流媒体争相报道，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	1	1	
		林业碳汇	完成阶段性工作	下达了《关于做好林业碳汇有关工作的通知》《湖南省林业碳汇行动方案 2022-2025》，选定了 21 个全省林业碳汇工程试点县并组织编制了实施方案。	1	1	
		外资项目	完成阶段性工作	正式竣工外资贷款项目 1 个，新批准立项和新申报立项外资贷款项目各 1 个，欧投资项目完成建设面积 19.86 万亩，年度实际利用外资 1.45 亿元，增长 51.3%	1	1	
		营造林及储备林管理	完成	全年完成营造林面积 574.57 万亩，为年度计划的 147%；全省森林覆盖率达 59.98%，同比增长 0.01 个百分点	1	1	
		年度省政府绩效考核	良好以上	省林业局获评 2022 年度全省落实国务院督查激励成绩突出单位。	2	2	
		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	持续增长	森林蓄积量达 6.64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2300 万立方米	2	2	
		造林完成合格率	≥85%	85%	1	1	
		森林抚育合格率	≥90%	90%	1	1	
		时效指标	省本级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底	组织开展外业调查质检工作，通过率 100%，举办线上数据整改指导培训班 4 期，开展线下培训 14 场，共培训 2000 余人次。按要求完成森林火灾风险普查系统“二级部署”，指导市、县两级开展评估与区划报告编制工作，并按时上报省级评估与区划报告	1	0
	有关规划、评估及研究工作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底	做好筑牢林业发展规划体系、推进涉林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开展重大规划省级实施方案编制三项工作。已完成 1 个总规、12 个专项规划、11 个单项规划已编制完成并印发实施；牵头编制的 5 项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全面完成；	2	2	
	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		完成率 ≥90%	90%	1	1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务					
		造林当期任务	完成率 ≥80%	147%，超额完成	1	1	
		森林抚育当期任务	完成率 ≥80%	131%，超额完成	1	1	
		整合优化后续	20万元	成本内按计划执行	1	1	
		维护优化省级信息化平台	20万元	成本内按计划执行	1	1	
		规划审查及重点建设项目评审	15万元	成本内按计划执行	1	1	
		湿地保护修复项目点	20万元/个	成本内按计划执行	1	1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资源有效利用,促进林业产业经济社会发展	林业产业总产值稳步增长	湖南林业产业总产值达5540亿元,比上年增长2.5%	3	3	
		减少野生动物致害损失	减少损害	开展野猪、猕猴危害调查评估和致害防控宣传教育。在湘乡市、石门县、溆浦县开展防控野猪危害综合试点,在全省34个县市区开展野生动物致害商业保险补偿,得到了基层群众的高度认可。	3	3	
		森林防火有效带来减灾效益	带来减灾效益	5.7万名护林员在森林高火险期全勤在岗,做到了全体发动、全员下沉、全力以赴,全省森林火灾发生率较同等气候条件的2013年下降90%以上,守牢了森林防火安全底线。	3	3	
		系统保存有价值的林地资料效果明显	林地资料保存	推动国有林场与种苗融合发展,在炎陵青石冈等6个国有林场开展保障性苗圃建设,建设规模600亩。“湖南分库”对于收集保存我国南方地区林草种质资源、完善提升我国林草种质资源保存体系水平有着重大意义	3	3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对自然保护地关注度提升,提高全民野生动植物保护和科学素养	提高公众保护野生动植物意识	依托“湿地日”“野生动植物日”“爱鸟周”等专题宣传活动和媒体常态化宣传,积极推动野生动物保护宣传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广场、进公园、进乡村,全面加强各界群众保护野生动植物的意识。	2	2	
		维护生物安全,防范公共卫生重大风险,提高公众和森林防火和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提高森林保护意识和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多形式宣传文明安全祭扫、森林防火知识,身体力行教育引导群众自觉保护森林资源、维护生态环境、保护生命财产安全,进一步增强群众的森林防火意识和爱护环境意识,推进防火工作深入人心、落地生根	2	2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林业科技攻关与创新驱动效果明显,林区民生状况持续改善。	改善林区民生状况	我局驻点帮扶的麻阳县高村镇富田坳村获评“湖南省美丽乡村示范村”。指导驻村工作队立足当地特色产业资源开展油茶林低改和水果品种改良提质,注册“富田坳”农产品品牌,带动农副产品销售。创造性开展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工作。在财政资金紧缩情况下,多渠道筹集 946.68 万元开展帮扶工作。	2	2	
		保护湖南省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资源及其栖息地	保护珍稀资源及其栖息地	全省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数保护率达 81.42%, 超国家规定目标	2	2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湖南生物多样性,提升湖南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管理、利用等能力	提升湖南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管理、利用等能力	开展大鲵种群 DNA 鉴定,首次确认*个大鲵地理种群,生物多样性为全国之最;开展大鲵栖息地关键因子检测,获批《大鲵生态繁育池》专利 1 项,撰写高水平科研论文 6 篇,部门间形成合力,查办涉野生动植物案件 1256 起(其中刑事案件 831 起)	2	2	
		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明显	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明显	开展“六大行动”,实施“五大工程”,退化湿地恢复和生态系统重建 1210 公顷,恢复湿地野生动物栖息地 998 公顷,湿地外来入侵物种治理 63.2 公顷,原有生态矮围生态提质 152 公顷。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物种多样性可持续性,生物多样性影响不断加强	不断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强化旗舰物种保护,实施华南虎野化放归试验、兰科植物保护等重点工程,切实保护麋鹿、云豹、穿山甲、长序榆等珍稀濒危物种;全力推进生物多样性资源调查,加快建立生物多样性资源数据库;建立健全我省陆生野生动物救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体系。调整了省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植物名录,在全国率先开展县域生物多样性资源调查监测,划定了*条主要候鸟迁徙通道,*市驯化放归“朱鹮”*只,江豚频现*洞庭湖和湘江*段。	2	2	
		科技创新水平得到提升	科技创新水平提高	申报设立国家林草局科技推广中心湖南长沙(中国油茶科创谷)分中心和湖南衡阳分中心。我省 4 个国家创新联盟建设迈上新台阶,绿色木质包装产业国家创新联盟桃江研发基地开工建设,多家单位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	2	2	
		森林、湿地、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明显	生态系统功能改善	制定了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实施意见,实施了湘江“千里滨水走廊”建设,完成人工造林 128.98 万亩、封山育林 114.4 万亩、退化林修复 134.47 万亩、森林抚育 196.72 万亩、人工种草 8.18 万亩、草地改良 10.7 万亩,超额完成国家下达任务。	2	2	
	满意度指标(10分)	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实施地群众满意度	≥90%	96.00%	1.5	1.5	
		森林防火项目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4.00%	1.5	1.5	

)	标	林草良种繁育项目区域公众满意度	≥90%	98.00%	1.5	1.5	
			林农对林业科技攻关与创新项目认可度	≥90%	93.40%	2	2	
			干部职工满意度	≥90%	97.20%	1.5	1.5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95.70%	2	2	
总分						90	86	

附表 3

2022 年度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2022 年湖南省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及发展专项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73.22	4473.22	2645.72	10	59.15%	5.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73.22	4473.22	2645.7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积极开展张家界、洞庭湖等国家公园候选区域可行性研究,提升自然保护区生物多样性监测及自然教育水平,扩大自然保护区保护管理成果影响力,开展自然公园综合质量管理评估。</p> <p>2、拯救保护一批珍稀濒危物种;支持野生动植物或生物多样性技术或政策研究、防控野生动物致害;开展珍稀物种重要节点活动和主题知识教育活动;实施 2021 年度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中期评价;完成国家林草局南方查没制品储存中心用地预审及报批报建。</p> <p>3、实施张家界等重点生态区松材线虫病智慧防控能力提升项目,开展松材线虫病防治。</p> <p>4、全面完成省本级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建立森林火灾风险隐患数据库;提升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增强群众森林防火意识。</p> <p>5、有效保护林木种质资源,提高林木良种产量;开展育种资源收集和林草良种选育;完成全省种子和苗木质量检验检测;开展国家级(省直)林木良种基地和林木种质资源库的建设评估;开展珍贵乡土阔叶树种采种基地建设等。</p> <p>6、开展湿地保护修复工作。</p> <p>7、开展湖南花木公用品牌建设专题研究。</p> <p>8、开展生态旅游示范基地与生态研学基地课题研究。</p> <p>9、实施林下兰科药用植物示范基地建设;开展林下中药材组培育苗及栽培示范项目。</p> <p>10、制订湖南省秀美林场大观,加强国有林场管护站点建设。</p> <p>11、支持野生动植物、新型乡土防火树种、湖南森林草原防火标准体系等技术研究;建设自然教育示范基地和林木种质资源收集保存与开发利用基地。</p> <p>12、完成古树名木保险试点、多类型保护地管理体系构建、营造林管理、苗木繁育、2022 年林业大数据体系建设、林业碳汇、外资项目及储备林管理等重点工作</p> <p>13、开展自然保护区、森林防火、湿地保护修复宣传。</p>			<p>争取国家公园项目,开展自然保护区开展质量管理省级评估,实施中华穿山甲、莽山烙铁头蛇、水松、资源冷杉等珍稀濒危物种保护工程和评估,全省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数保护率达 81.42%,超国家规定目标。环南山国家公园地区松材线虫病防控能力提升项目获省发改委批复。常德 3 县松材线虫病防控项目首次纳入了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完成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组织开展外业调查质检工作,通过率 100%,2022 年度,全省累计建设生物防火林带 2154.65 公里,其中新建 1216 公里,改造 938.64 公里。申报 3 个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评定 12 个省级林木采种基地、5 个省级林木种质资源库、建成 3 处油茶典型特征示范园。开展“六大行动”,实施“五大工程”,退化湿地恢复和生态系统重建 1210 公顷,恢复湿地野生动物栖息地 998 公顷,湿地外来入侵物种治理 63.2 公顷,原有生态矮围生态提质 152 公顷。积极开展湖南花木公用品牌建设专题研究,推动花木产业发展,夯实公用品牌建设基础。开展课题研究,印发《湖南省生态旅游和森林康养千亿产业(2021-2025 年)单项规划》《“2022 年湖南生态旅游节”系列活动方案》,初步建成林下兰科药用植物示范基地,支持 102 个国有林场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2022 年正式印发《湖南省森林草原防火标准体系》,探索古树名木保险制度,统一为一级古树和名木购买了抢救复壮险和第三者责任险。开展各种形式宣传,增强群众森林防火意识。</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张家界、洞庭湖等国家公园候选区域可行性研究	1 次	1 次,争取国家公园项目资金	2	2	
			国家公园及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	1 次	加强考核评估,对全省 324 处自然保护区开展质量管理省级评估。	2	2	

	保护区标准体系建设	4项	加强标准化体系建设,启动了一批标准规范和制度办法的编制	2	2	
	组织开展监测人员培训	1次	2022年7月宁乡市灰汤镇开展林草湿样地调查监测技术培训	2	2	
	保护地专题调研	1次	2022年4月热水汤河、安仁风景名胜区调研及自然保护地监督、2022年5月东洞庭湖自然保护区调研等,超过1次	2	2	
	开展自然公园综合质量管理评估	1次	加强考核评估,对全省324处自然保护地(包括自然公园)开展质量管理省级评估。	2	2	
	开展珍稀物种重要节点活动	1次	开展大鲵种群DNA鉴定	2	2	
	开展野生动植物主题知识教育活动	1次	组织第十二届中国洞庭湖观鸟节,开展主题知识教育活动;开展自然公园进校园专项科普活动	2	2	
	全省森林防火队伍技能竞赛	1次	创新2022年9月举办首届全省林业系统森林消防队伍业务技能大赛	2	2	
	森林防火技术课题研究	4项	完成课题研究,筛选出4种抗火性优异树种。	2	2	
	生态旅游示范基地与生态研学基地课题研究	1项	认定了2022年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基地9处,开展了生态研学基地课题研究	2	2	
	林下经济项目	2项	实施竹木产业升级和林下经济示范项目42个	2	2	
	管护点建设	1个	青羊湖森林防火项目新建管护点	2	2	
	支持科研、标准制修订项目	3项	申报各级各类科研项目76项,实施省级林业科技创新项目38项,取得科技成果14项,获部省科技奖励10项,新增授权林业植物新品种27个,复审省地方标准94项,获批省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51项,完成19个地方标准审查、15个地方标准报批。	2	2	
	林业科技推广示范	2个	完成5个国家林草科技推广转化基地现场评价和21个到期项目现场查定。64项林草科技成果、良种、专利录入国家林业科技推广成果库,推荐5项林草科技重点推广成果。	2	2	
	林业大数据体系建设	1项	1项,项目实施完毕,准备验收	2	2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低于国家下达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5.35%,低于国家标准2.67个百分点。	2	2	
	湿地资源保护	有一定成效	湿地保护率稳定在70.54%	2	2	
	林业大数据体系建设	完成验收	项目实施完毕,准备验收	2	1	由于疫情物资采购、用工等工程延期

		古树名木保险试点	完成	探索古树名木保险制度，统一为一级古树和名木购买了抢救复壮险和第三者责任险	1	1	
		多类型保护地管理体系	构建	体系构建完成，风景名胜事务有新突破，做好了《湖南风景名胜区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以及全省风景名胜区质量管理评估工作，不断提升管理水平；自然公园建设有新成效。印发《湖南省森林公园“十四五”单项规划》；遗产保护宣传有新亮点。2022年6月在新化县组织举办了省第四届“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被央视等主流媒体争相报道，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	1	1	
		林业碳汇	完 成 阶 段 性 工 作	下达了《关于做好林业碳汇有关工作的通知》《湖南省林业碳汇行动方案2022-2025》，选定了21个全省林业碳汇工程试点县并组织编制了实施方案。	1	1	
		外资项目	完 成 阶 段 性 工 作	正式竣工外资贷款项目1个，新批准立项和新申报立项外资贷款项目各1个，欧投资项目完成建设面积19.86万亩，年度实际利用外资1.45亿元，增长51.3%	1	1	
		营造林及储备林管理	完成	全年完成营造林面积574.57万亩，为年度计划的147%；抚育任务超额完成，计划抚育150万亩，实际完成196.72万亩。全省森林覆盖率达59.98%，同比增长0.01个百分点	1	1	
	时效指标	省本级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底	组织开展外业调查质检工作，通过率100%，举办线上数据整改指导培训班4期，开展线下培训14场，共培训2000余人次。按要求完成森林火灾风险普查系统“二级部署”，指导市、县两级开展评估与区划报告编制工作，并按时上报省级评估与区划报告	1	0	资金下达时间晚，预计2023年完成
	时效指标	有关规划、评估及研究工作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底	做好筑牢林业发展规划体系、推进涉林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开展重大规划省级实施方案编制三项工作。1个总规、12个专项规划、11个单项规划已编制完成并印发实施；牵头编制的5项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全面完成；	2	2	
	成本指标	整合优化后续	20万元	成本内按计划执行	1	1	
		维护优化省级信息化平台	20万元	成本内按计划执行	1	1	
		规划审查及重点建设项目评审	15万元	成本内按计划执行	1	1	
		湿地保护修复项目点	20万元/个	成本内按计划执行	1	1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资源有效利用，促进林业产业经济社会发展	林业产业总产值	湖南林业产业总产值达5540亿元，比上年增长2.5%	3	3	

			持 稳 步 增 长				
		减少野生动物致 害损失	减 少 损 害	开展野猪、猕猴危害调查评估和致害 防控宣传教育。在湘乡市、石门县、 溆浦县开展防控野猪危害综合试点， 在全省 34 个县市区开展野生动物致 害商业保险补偿，得到了基层群众的 高度认可。	3	3	
		森林防火是否 有效带来减灾 效益	带 来 减 灾 效 益	5.7 万名护林员在森林高火险期全勤 在岗，做到了全体发动、全员下沉、 全力以赴，全省森林火灾发生率较同 等气候条件的 2013 年下降 90% 以 上，守牢了森林防火安全底线。	2	2	
	社会 效益 指标	公众对自然保护 地关注度提升	关 注 提 升	依托“世界湿地日”“世界野生动植物 日”、“洞庭湖观鸟节”等活动，通过湿 地保护修复获批国家湿地公园等举 措，成为展示我省生态环境治理、湿 地保护修复成效新窗口。首届中国洞 庭湖观鸟节举办于 2002 年，至 2022 年已连续举办 11 届。20 年来，通过举 办洞庭湖观鸟节，构建了政府主导、部 门协同、公众参与的鸟类与湿地保护 载体，吸引全球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200 余支队伍参加观鸟比赛，参与人 数超过 100 万人次	2	2	
		提高全民野生动 植物保护意识和 科学素养	提 高 公 保 意 识	近年来湖南持续加大野生动植物资 源保护力度，颁布《湖南省野生动植物 资源保护条例》，建立野生动植物资源 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实施了以中 华穿山甲、华南虎、麋鹿、莽山烙铁 头蛇、珍稀雉类、资源冷杉、银杉等 为代表的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及其 栖息地拯救保护工程，严厉打击破坏 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行为，规范 管理繁育利用活动，野生动植物资源 不断恢复和发展，野生动植物资源不 断丰富，公民保护意识也在不断提 升。	2	2	
		提高公众森林防 火和保护生态环 境意识	提 高 公 防 意 识	通过在辖区各村组主要巷道张贴海 报、入户发放宣传资料、微信朋友圈 推送、户外电子显示屏滚动宣传和宣 传车等形式，多措并举开展森林防火 宣传，营造“森林防火、人人有责”的 浓厚氛围，有效预防森林火灾，防患 于未“燃”。	2	2	

		林业科技攻关与创新辐射带动效果	明显	我局驻点帮扶的麻阳县高村镇富田坳村获评“湖南省美丽乡村示范村”。指导驻村工作队立足当地特色产业资源开展油茶林低改和水果品种改良提质，注册“富田坳”农产品品牌，带动农副产品销售。创造性开展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工作。在财政资金紧缩情况下，多渠道筹集 946.68 万元开展帮扶工作。	2	2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湖南省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资源及其栖息地，保护湖南生物多样性	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	全省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数保护率达 81.42%，超国家规定目标	2	2	
		提升湖南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管理、利用等能力	提升能力	开展大鲵种群 DNA 鉴定，首次确我省大鲵地理种群，生物多样性为全国之最；开展大鲵栖息地关键因子检测，获批《大鲵生态繁育池》专利 1 项，撰写高水平科研论文 6 篇，部门间形成合力，查办涉野生动植物案件（含刑事案件）	2	2	
		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明显	明显	开展“六大行动”，实施“五大工程”，退化湿地恢复和生态系统重建 1210 公顷，恢复湿地野生动物栖息地，湿地外来入侵物种治理，原有生态矮围生态提质。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物种多样性可持续影响	增强	强化旗舰物种保护，实施华南虎野化放归试验、兰科植物保护等重点工程，切实保护麋鹿、云豹、穿山甲、长序榆等珍稀濒危物种；全力推进生物多样性资源调查，加快建立生物多样性资源数据库；建立健全我省陆生野生动物救护和疫源疫病监测体系。	2	2	
		完成造林任务，强化森林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空气净化的作用	完成任务，强化作用	全年完成营造林面积 574.57 万亩，为年度计划的 147%；全省森林覆盖率达 59.98%，同比增长 0.01 个百分点；森林蓄积量达 6.64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2300 万立方米；湿地保护率稳定在 70.54%，位居全国第一；	2	2	
		通过使用良种提高产量质量	提高产量	通过油茶良种配置与高效栽培技术、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技术研究，全年完成油茶林新造 55.65 万亩、低产林改造 143.18 万亩，小作坊升级改造 160 家，建设油茶果初加工与茶籽仓储交易中心 20 家，油茶产业产值达 470 亿元	2	2	
		科技创新水平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完成 5 个国家林草科技推广转化基地现场评价和 21 个到期项目现场查定。64 项林草科技成果、良种、专利录入国家林业科技推广成果库，推荐 5 项林草科技重点推广成果。	2	2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实施地群众满意度	≥90%	96%	2.5	2.5	
		森林防火项目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4%	2.5	2.5	
		林草良种繁育项目区域公众满意度	≥90%	98%	2.5	2.5	
		林农对林业科技攻关与创新项目认可度	≥90%	93.4%	2.5	2.5	
总 分					90	88	

附表 4-1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名称	湖南省林业局业务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64	2064	1662.24	10	80.53%	8.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64	2064	1662.2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持局本级及所属二级单位工作人员的业务工作顺利开展，确保完成全省年度森林覆盖率 57%以上，森林火灾 1‰以下，森林病虫害 4‰以下			维持局本级及所属二级单位工作人员的业务工作顺利开展，全省年度森林覆盖率 59.98%，同比增长 0.01 个百分点；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129‰，2022 年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 579.3 万亩，成灾面积 104.3 万亩，成灾率 5.35‰，低于国家标准 2.67 个千分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确保完成全省年度森林覆盖率	≥57%	59.98%，同比增长 0.01 个百分点；	10	10	
			森林火灾	1‰	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129‰	10	10	
			森林病虫害	4‰	2022 年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 579.3 万亩，成灾面积 104.3 万亩，成灾率 5.35‰，低于国家标准 2.67 个千分点。	10	6	目标设置过高
		质量指标	年度省政府绩效考核	良好以上	省林业局获评 2022 年度全省落实国务院督查激励成绩突出单位。	10	1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	2022 年内	除林业大数据体系建设需要验收外，其他基本按预期目标完成	5	3	由于疫情物资采购、用工等导致工程延期
		成本指标	各项开支	预算内	预算内完成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全局稳定运行	稳定运行	我局获评国家林草局“林草生态监测评价工作贡献突出单位”。我省“林长制实施运行”在国家考核中排名全国第一。	8	8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全省林业建设	促进	从战略决策高度,到规划执行,加强组织治理,落实人才储备,加大科技攻关,突破过程创新,强化风险管理,促进全省林业建设,详见正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全省生态建设得到加强	加强	全年完成营造林面积574.57万亩,为年度计划的147%;全省森林覆盖率达59.98%,同比增长0.01个百分点;森林蓄积量6.49亿立方米、比上年度增加3191万立方米。生态保持、野生动植物生存环境保护都得到极大加强,央视新闻直播间、湖南经视《对话洞庭》专题报道湖南候鸟等野生动物保护成效。	7	7	
	可持续效益指标	生态理念深入人心	深入人心	在问卷调查的问题设计中没听过林业相关项目或工作举措的只有1份,占0.2%,大家林地保护意识明显提升和提升占比97.03%,身边民众保护野生动植物意识提升的占100%,其中明显提升占80%,生态理念深入人心	7	7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90	84	

附表 4-2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运行维护经费）

项目支出名称	湖南省林业局运行维护经费项目支出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3.04	1223.04	1198.25	10	97.97%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23.04	1223.04	1198.2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持机关的正常运转			争取我局作为核酸采集点，全年开展核酸检测 59 批 10900 人次，新十条发布前局机关无感染病例，防疫工作获省卫健委高度认可。加强值班调度，压实责任，确保全年尤其党的二十大特护期、森林防火特护期网络安全、舆情安全、大院安全。省林业局获评 2022 年度全省落实国务院督查激励成绩突出单位。我局获评国家林草局“林草生态监测评价工作贡献突出单位”。我省“林长制实施运行”在国家考核中排名全国第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维持 86.9 亩机关大院的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争取我局作为核酸采集点，全年开展核酸检测 59 批 10900 人次，新十条发布前局机关无感染病例，防疫工作获省卫健委高度认可。加强值班调度，压实责任，确保全年尤其党的二十大特护期、森林防火特护期网络安全、舆情安全、大院安全。	10	10	
		质量指标	工作符合相关规定和标准，全局正常运行	工作符合相关规定和标准	省林业局获评 2022 年度全省落实国务院督查激励成绩突出单位。我局获评国家林草局“林草生态监测评价工作贡献突出单位”。我省“林长制实施运行”在国家考核中排名全国第一。	10	1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	2022 年内	除林业大数据体系建设外，其他基本按预期目标完成	10	8	由于疫情物资采购、用工等工程延期
全局运行维护及时			维护及时	发现问题及时请示及时维护，保障全局运行正常运转。全局 XC 工作通过验收。全年维护计算机终端 685 次、OA 系统 824 次、保障会议 350 次。局机关网络信息系统稳定运行。	10	10		

	成本指标	降低运行维护成本	降低运行维护成本	项目支出加强顶层设计、方案设计、专家评估,采用第三方专业预算后再按政府采购流程进行,做到心中有数,优中选优,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系统保存有价值的林地资料效果明显,资产、设备完好,保障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林地大数据系统已完成相应建设,系统保存有价值的林地资料效果明显,资产、设备完好,保障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8	8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的服务社会、服务人民群众效果明显	服务效益明显	关森工作2次在全国关森简报推介。我局三下乡活动获省委宣传部服务标兵表彰,林业网评员获评全省优秀。《林业与生态》杂志获全省期刊主题好文章奖。政务微信总阅读量同比上升24%,总阅读人次同比上升23%。	8	8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持续保持稳定	持续保持稳定	全省年度森林覆盖率59.98%,森林蓄积量6.49亿立方米、比上年度增加3191万立方米。森林蓄积量每增加1立方米,约可吸收1.83吨二氧化碳,释放1.62吨氧气。节能减排持续保持稳定。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地资料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推行林地移动APP审批、林业森林防火信息系统、林业大数据系统建设等信息化保存林业资料	7	7	
社会公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3.60%	10	10	
总分					90	88	

附表 4-3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

项目支出名称	湖南省林业局项目支出（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7.67	297.67	225.48	10	75.75%	7.5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7.67	297.67	225.4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天然林保护相关政策，保护天然林资源			全年共完成营造林 574.57 万亩(为年度计划 147%)，其中人工造林 128.98 万亩、封山育林 114.4 万亩、退化林修复 134.47 万亩、森林抚育 196.72 万亩；完成人工种草 8.18 万亩，草地改良 10.7 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天然林蓄积量 5.56 亿立方米	5.56 亿立方米	森林蓄积量 6.49 亿立方米	4	4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国有天然商品林管护面积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7522 万亩、国有天然商品林管护面积 145 万亩	未完成，完成公益林优化调整，优化调整后全省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5874.83 万亩，完成天然商品林管护面积 83.22 万亩	8	7	2022 年下半年大旱
			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面积	2.25 万亩	3.57 万亩	4	4	
			造林面积	500 万亩	574.57 万亩,为年度计划的 147%	4	4	
			森林抚育面积	150 万亩	森林抚育 196.72 万亩，超额完成，计划抚育 150 万亩	4	4	
		质量指标	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比上年度增加 3191 万立方米。	4	4	
	造林完成合格率		≥85%	85%	4	4		
	森林抚育合格率		≥90%	90%	3	3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	2022 年内	除个别如大数据体系建设等，其他按计划年内完成	3	2	由于疫情物资采购、用工等导致工程延期	
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		完成率 ≥90%	90%	3	3			

		造林当期任务	完成率 ≥80%	超额完成, 为年度计划的 147%	3	3	
		森林抚育当期任务	完成率 ≥80%	超额完成, 为年度计划的 131%	3	3	
	成本指标	降低运行维护成本	预算内	项目支出加强顶层设计、方案设计、专家评估, 采用第三方专业预算后再按政府采购流程进行, 做到心中有数, 优中选优, 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	3	3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大力发展油茶、竹木、生态旅游、林下经济、花木五大千亿产业, 林业产业总产值从2012年的1884亿元增长到2022年5540亿元, 为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作出了贡献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明显	生态效益发挥明显	全年完成营造林面积 574.57 万亩, 为年度计划的 147%; 全省森林覆盖率达 59.98%, 同比增长 0.01 个百分点; 森林蓄积量 6.49 亿立方米, 比上年度增加 3191 万立方米。全省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数保护率达 81.42%, 超国家规定目标生态保持、野生动植物生存环境保护都得到极大加强, 央视新闻直播间、湖南经视《对话洞庭》专题报道湖南候鸟等野生动物保护成效。*市驯化放归“朱鹮”*只, 江豚频现*洞庭湖和湘江*段, 都极大的说明生态效益的发挥作用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显著	持续发挥	全省年度森林覆盖率 59.98%, 森林蓄积量 6.49 亿立方米, 比上年度增加 3191 万立方米。森林蓄积量每增加 1 立方米, 约可吸收 1.83 吨二氧化碳, 释放 1.62 吨氧气。	10	10	
社会公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80%	98.00%	5	5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92.10%	5	5	
总 分					90	88	

